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2019年1月22日,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,现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说明如下: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主要内容

为确保财务报告更准确反映公司经济业务实质、实现内部精准管理考核,公司拟自2018年起,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和《国际会计准则第20号——政府补助的会计和政府援助的披露》的规定,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政府补助会计政策进行变更,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,不再计入递延收益;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中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、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,冲减相关成本、费用或营业外支出,不再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;除前述以外的其他类别的政府补助仍计入递延收益、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列示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数据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》,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采用追溯调整法,对以前年度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本次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,是不同科目的重分类调整,不会对公司净资产、利润总额、现金流产生影响。

特此说明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22日

